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3年7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85号)批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3年8月22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开放式。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7年2月2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7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7楼
法定代表人:邱国宏
设立时间:2003年4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
注册资本:1.5亿元
股权结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1%、富通基金管理公司49%。
电话:021-68604999
联系人:江森

(二)主要人员情况

邱国宏先生,董事长,副教授。历任吉林大学校党委副书记、长春师范院校党委书记、长春新世纪广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贸培训中心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吉宇光先生,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证券部经理、海通证券北京刘家窑营业部总经理等职。1997年至今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

艾迪加(Stewart Edgar)先生,董事,英国籍,学士。历任英国Ivory & Sime公共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美国Fiduciary国际信托公司研究部主任,高级副总裁,英国HD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基金经理、董事,美国F&C管理公司高级基金经理、董事。1997年至今任富通基金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

田仁灿先生,董事、总经理,比利时籍,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法国金融租赁Euroequipment S.A.公司总裁助理、富通银行区域经理、大中华地区主管、富通基金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业务发展部总经理、首席执行官。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高级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信贷支行行长、紫荆山支行行长、私人金融处处长、海通银行办公室主任、海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董文标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交通银行郑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民生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中国民生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

陈家强先生,独立董事,美国籍,博士,教授。历任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财务学系副教授、香港科技大学财务学系教授、会计学系主任、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现任香港科技大学财务学系主任、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

巴约特(Marc Bayot)先生,独立董事。比利时籍,经济学学士。历任比利时通用银行证券分析师,基金管理人,公司财务等领域的业务主管,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历任布鲁塞尔自由大学经济系教授。现任欧洲投资基金及投资企业协会名誉主席,“养老金基金”委员会主席,欧盟委员会“养老金基金论坛”委员,欧洲议会“养老金基金论坛”委员,INVESTPROTECT公司(布鲁塞尔)董事总经理。

杨国平先生,独立董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上海杨树浦煤气厂党委副书记、代书记,上海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办副主任,上海市出租汽车公司党委书记,现任上海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瑞峰先生,监事长,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安徽社联所属高新科技发展公司副总经理,海通证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海通证券财务部总监兼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余毓辉先生,董事,英国籍,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比利时通用银行香港分行资金部主管,富通银行亚洲区环球金融市场业务主管,富通银行亚洲区商人银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富通银行亚洲区行政总裁。

夏万庆先生,监事,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持有者。历任海南省建行秀英分行会计主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稽核员。2003年4月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稽核经理,监察稽核部负责人。

章明才先生,督察长,硕士。历任加拿大BBCC Tech & Trade Int'l Inc公司高级财务经理,加拿大Future Electronics公司产品专家,中信证券业务经理兼副高级研究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合作部经理。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洪庆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硕士。历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业务经理,富通基金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03年4月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海富通精选基金经理,2005年7月至2006年9月任海富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3月至9月任海富通收益增长基金基金经理,2006年5月起,任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2月起,兼任海富通风格优势基金基金经理。

阙小庆先生,副总经理兼市场部总监,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经济师,富通银行资产管理部实习生,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市场部市场经理,法国农业信贷银行上海华东区首席代表,富通基金管理公司上海代表首席代表,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2006年5月起,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家庆先生,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92年获得华东师范大学文学学士学位,于2001年获得香港大学、复旦大学MBA硕士学位。在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公司之前,先后在三星和银行、嘉里证券和里昂证券从事商业银行业务信贷工作和证券市场的投资分析工作,在金融投融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2003年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分析师,中国股票研究负责人。

牟永宁先生,经济学硕士,10年证券从业经历,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和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分析师、高级分析师、副经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美林证券(亚太区)资产管理部、投资管理部实习生。2004年8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策略分析师,2005年9月至今任海富通基金管理亚洲有限公司研究负责人。

丁俊先生,硕士,2002年7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曾任权益投资部研究主管,2006年4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海富通精选基金和海富通风格优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为陈洪,历任基金经理为郑洪,任职时间为2006年4月至2006年9月。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模式。投资决策委员会常设委员有:田仁灿,总经理;陈洪,投资总监;陈家庆,股票组合管理部负责人;牟永宁,研究负责人;杜晓海,定量分析师。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总经理担任。讨论内容及特定基金的,则该基金经理出席会议。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节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邮政编码:200336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9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年13月30日
注册资本:458.04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5号
联系人:陈咏东
电话:021-68888917

第三节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7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7楼
法定代表人:邱国宏
总经理:田仁灿
成立时间:2003年4月18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8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喻昕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8784898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40089(免长途话费)
电话:021-68604999
传真:021-38780084
2.代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69
电话:021-58781234
联系人:曹榕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电话:010-67595104
联系人:尹东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寿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2809000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55
联系人:刘微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62677777
联系人:杨晓峰
(5)深圳发展银行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eil Newman)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6501
电话:0755-62688888
联系人:周勤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864818
联系人:陈忠
(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法定代表人:李明权
电话:021-68768800
联系人:刘晨
(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联系人:卢敏倩
(10)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谢平
电话:021-54033888
联系人:王序敏
(1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10-65183888
联系人:权辉
(12)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
联系人:贾波
(1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6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联系人:黄健
(1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99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15)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新华下路特8号
法定代表人:胡松成
电话:027-65799660
联系人:申银
(16)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25、24、10层
法定代表人:马强
电话:0755-82493661
联系人:盛宗波
(17)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河北路大都会广场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65888-875
联系人:肖梅
(18)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平岳
电话:021-68604866
联系人:张静 金坚
(1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20楼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962506
联系人:虞云

(20)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剑
电话:0755-82130333-2181
联系人:林建国
(2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2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樓
法定代表人:叶盛荣
电话:0755-82262988
联系人:余江
(23)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5611
联系人:霍磊、刘军辉
(2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84533151-822
联系人:陈少卿
(25)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中路11号万凯庭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电话:0571-85783715
联系人:王勤
(26)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张鸣
电话:0771-5639262
联系人:覃静芳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2层
法定代表人:陈雁飞
电话:010-58598535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任海澎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U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10-58795688
传真:010-58795699
联系人:宋萍萍
联系电话:0755-82125533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5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肖峰 陈玲

第四节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节 基金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第六节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为:采取积极主动精选证券和适度主动进行资产配置的投资策略,实施全程风险管理,在保证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在一定风险限度内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最大化增值。

第七节 投资方向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投资方向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投资50%-80%,债券投资20%-50%,权证投资0-3%。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第八节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两个层次:第一层次为适度的资产配置,以控制或规避市场系统性风险;第二层次为积极主动的精选证券,以分散或规避个股风险。积极主动精选证券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点。

a)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系统,结合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形成对不同市场的预期判断,适度主动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之间的比例,以规避或控制市场系统性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b) 精选股票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基于对国际投资管理经验的认识和对中国股市的实证分析,建立了精选股票分析决策支持系统,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从定价指标(“向后看”)和盈利预测指标(“向前看”)两个方面,以基本面分析为主要手段,重视取得第一手资料,识别和控制风险,积极主动精选个股。

(2) 精选债券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包括可转换债)和债券回购等。债券投资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债种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价值发现为基础,在市场创新和变化中寻找投资机会,采取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和套利等积极投资管理方式,确定和构造合理的债券组合。

c)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以保值为主要投资策略,以充分利用权证来达到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目的;在个股层面上,充分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以达到增值的目的。本基金可以持有在股权分置改革中被动获得的权证,并可以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卖出该部分权证或行权。

本基金将根据权证投资策略主动投资于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发行的权证。

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模式。投资决策委员会不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举行讨论,基金经理、分析师、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既密切合作,又职责明确,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d) 投资决策流程:分析师、股票分析师、定息产品分析师、定量分析师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e) 投资决策例会:根据资产配置比例和股票、债券的投资重点等;

f) 投资组合例会:根据投资策略每周例会,结合市场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决定具体的投资策略;

g) 基金业绩依据:策略分析师的宏观经济分析和策略建议、股票分析师的行业分析和个股研究、定息产品分析师的债券市场和券种选择、定量分析师的定量投资策略研究,结合本基金产品定位及风险控制的要求,在权限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

h) 基金业绩考核:根据基金投资组合方案,向集中交易室下达交易指令;

i) 集中交易室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对投资指令进行监督;

j) 基金经理对基金投资组合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并根据市场变化、实际交易情况及各分析员的跟踪和建议,在权限范围内及时调整投资组合;

k) 定分析师负责开发和完善内部风险控制系统,并完成有关投资风险监控系统报告;

l) 定量分析师负责完成内部基金业绩评估,并完成有关评估报告。

投资决策委员会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情况的需要,对上述投资管理程序作出调整。

第九节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MSCI China A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上证国债指数。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65%MSCI China A+35%上证国债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所引述MSCI China A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符合下列条件:

1、合理、透明,为广大投资者所接受;

2、有一定市场覆盖率,并且不易被操纵;

3、业绩基准的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

4、业绩基准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第十节 风险收益特征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低风险平衡型基金。

第十一节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6年12月31日(“报告期末”)。

项目名称	期末市值 (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总额比例
股票	1,694,452,728.71	67.12%
债券	400,765,810.50	20.53%
权证	19,624,130.00	0.93%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合计	178,016,411.10	7.46%
其他资产	87,269,387.24	4.07%
合计	2,380,319,926.56	100.00%

行业	市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0.00	0.00%
B 采掘业	142,330,000.00	5.99%
C 制造业	862,396,122.94	32.90%
C30 食品、饮料	181,090,416.15	7.62%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46,490,000.00	1.93%
C4 化学、橡胶、塑料	26,407,316.56	1.11%
C5 电子	52,240,000.00	2.20%
C6 金属、非金属	266,138,305.53	10.75%
C7 机械、设备、仪表	0.00	0.00%
C8 电气、电子与光学	0.00	0.00%
C9 医药、生物制品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0,400,000.00	2.12%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06,654,320.00	4.46%
G 信息技术业	22,394,621.50	0.93%
H 批发和零售业	0.00	0.00%
I 金融业	247,501,036.93	10.41%
J 房地产业	131,763,961.20	5.54%
K 公共服务业	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4,800,000.00	1.05%
M 综合类	115,702,068.94	4.87%
合计	1,694,452,728.71	67.49%

序号	股票名称及代码	数量(股)	期末市值 (人民币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东药股份(600718)	5,000,000	117,860,000.00	4.96%
2	浙大海讯(600757)	16,000,000	103,840,000.00	4.37%
3	民生银行(600016)	9,000,727	91,807,617.40	3.86%
4	招商证券(600999)	1,000,000	87,320,000.00	3.69%
5	东方电机(600725)	3,006,637	81,479,862.70	3.43%
6	华信转债(600878)	9,900,582	81,185,249.64	3.42%
7	中信证券(600030)	8,000,000	72,960,000.00	3.07%
8	南钢特钢(600528)	2,000,000	69,340,000.00	2.92%
9	一汽轿车(600105)	4,000,000	65,440,000.00	2.75%
10	万科A(000002)	5,830,000	61,914,600.00	2.60%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国债	460,749,810.50	19.86%
金融债	40,076,000.00	1.69%
债券投资合计	500,765,810.50	20.64%

债券名称	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21国债03	140,814,676.50	5.92%
20国债09	131,688,049.00	5.54%
02国债08	111,913,785.00	4.71%
02国债13	63,256,000.00	2.67%
02国债13	40,016,000.00	1.69%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投资类别	数量	成本(人民币元)
030902	五粮YGC1	主动持有	1,397,182	17,174,901.66

7.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4) 本基金其他资产的构成: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交易保证金	1,369,699.61
应收利息	4,461,079.33
应收申购款	1,548,040.27
证券清算款	29,882,074.63
应收股利	0.00
合计	37,260,893.24

5) 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第十二节 基金的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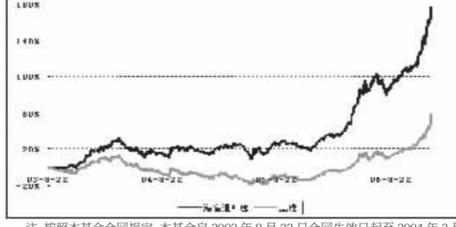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06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 偏离(2)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 标准差(4)	(1)-(3)	(2)-(4)
2003-8-22至 2003-12-31						
2004-1-1至 2004-12-31	4.50%	0.96%	-11.09%	0.97%	15.59%	0.09%
2005-1-1至 2005-12-31	8.48%	0.95%	-0.51%	0.89%	42.48%	0.06%
2006-1-1至 2006-12-31	118.08%	1.10%	76.00%	0.89%	42.48%	0.21%
2003-8-22至 2006-12-31	176.93%	0.97%	58.12%	0.97%	118.81%	0.10%

(二) 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2003年8月22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2月22日建仓期。建仓期间至今,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本基金合同第十八条(三)、(六)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范围。

第十三节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H×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主要指包括证券交易费、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该等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和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4) 销售服务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的持续销售和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